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luminum Can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8)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已達成，故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透過配售事項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49,8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2.41港元。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18,000港元，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估計金額約7,400,000港元後)約為112,618,000港元。

茲提述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本公司新股份。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已達成，故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透過配售事項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49,8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2.41港元。

配售代理確認，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配售代理亦確認，概無承配人或其各自任何最終實益擁有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18,000港元，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估計金額約7,400,000港元後)約為112,618,000港元。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集團用於履行買方根據收購協議所須履行之付款責任。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下表載列本公司股權架構因配售事項完成而產生之變動。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連先生	273,000,000	67.4%	273,000,000	60.0%
獨立股東：				
— 現有獨立股東	131,865,000	32.6%	131,865,000	29.0%
— 承配人	—	—	49,800,000	11.0%
獨立股東小計	<u>131,865,000</u>	<u>32.6%</u>	<u>181,665,000</u>	<u>40.0%</u>
總計	<u>404,865,000</u>	<u>100.0%</u>	<u>454,665,000</u>	<u>100.0%</u>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景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連運增先生、陳景輝先生及高秀媚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郭德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詒杜先生、郭楊女士、梁文輝先生及連達鵬博士。